

附件 2

2022 年度区直部门决算公开

信访接待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溪湖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溪湖区委、溪湖区人民政府信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为涉密文件。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某单位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 本溪市溪湖区信访接待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1.5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1.5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5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6. 其他收入 0 万元。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支出总计 31.5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1.5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00%。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按支出性质分类：人员经费 30.94 万元，公用经费 0.62 万元。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30.9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由于信访接待服务中心 2022 年 5 月份新成立中心，没有运算数据。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56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1.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元，其中：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6 万元，占 75.6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 万元，占 10.74%，卫生健康支出 1.85 万元，占 5.86%，住房保障支出 2.44 万元，占 7.73%。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6 万元。

(1) 信访事务 1.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因为 2022 年 5 月新成立中心，所以没有预算数据。

(2) 事业运行 22.16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 万元。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因为 2022 年 5 月新成立中心，所以没有预算数据。

3、卫生健康支出 1.85 万元。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因为 2022 年 5 月新成立中心，所以没有预算数据。

4、住房改革支出 2.44 万元。

(1) 住房公积金，完成年初预算的 0%。因为 2022 年 5 月新成立中心，所以没有预算数据。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

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0.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62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0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

0/0*100%) 达到 0%，自评平均分 0（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0 分。

组织对 0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组织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其中。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2 年度区直部门决算中反映 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3. 部门评价结果。

本单位在 2022 年度区直部门决算中反映 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4. 财政评价结果。

要提高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进一步树立绩效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理念，认真做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严格实行事前绩效评估、执行监控跟踪、事后评价体系，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积极作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部门决算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全部项级科目，逐一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

本单位在 2022 年 5 月划入溪湖区,2022 年度区直部门决算中反映 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